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了加大招才引智和市场营销力度,加快培育发展新动能,推动企业高质量、可持续、 快发展,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0年8月25日召开第四届 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,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新增人 力资源部、国内业务部、国际业务部、市场开发部、驱动与控制事业部、内转子风机事业部, 取消销售部。调整后的组织机构图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

附件:调整后的组织机构图

调整后的组织机构图



